

证券代码：300168

证券简称：万达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16-120

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和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1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万豪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豪投资”）关于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质押和解除质押的通知。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和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万豪投资	第一大股东	6,390,000	2016年9月13日	质押期限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	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2.50%	融资
万豪投资	第一大股东	6,320,000	2016年9月13日	质押期限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	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2.47%	融资
万豪投资	第一大股东	6,300,000	2016年9月13日	质押期限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	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2.47%	融资
合计	---	19,010,000	---	---	---	7.44%	---

2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2016年2月16日，万豪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,000,000

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融资，质押期限自登记公司核准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，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。万豪投资已于2016年2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质押登记（可详见公告，编号：2016-020）。2016年9月14日，万豪投资将其中质押的本公司10,000,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。

2016年5月26日，万豪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,000,000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融资，质押期限自登记公司核准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，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。万豪投资已于2016年5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质押登记（可详见公告，编号：2016-052）。2016年9月14日，万豪投资将其中质押的本公司10,500,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。
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合计 20,500,000 股，占万豪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.0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99%。相关解除股权质押手续已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。

### 3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万豪投资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55,588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4.79%。本次质押股份共计 19,01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84%；本次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后，万豪投资累计质押股份 229,900,000 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9.9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2.30%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九日